



嘉義縣政府 101 年度員工多元專長資料庫建置實施計畫

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21 日府人考字第 1010039555 號函頒訂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暨其施行細則。
- 二、嘉義縣政府暨所屬機關 101 年度訓練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建全本府暨所屬機關員工多元專長之資料庫，就專長(含興趣)資料進行全面性調查，完整蒐集渠等人才俾建置各領域之專長資料庫，作為將來人事運用之依據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本府及所屬機關員工，具各領域專長或興趣者。

肆、資料庫建置：

本計畫專長分有「法制類」、「管理財金類」、「資訊類」、「語文類」、「藝文活動類」、「體育類」、「身心健康類」及「其他」等 8 大類別，若有相關證明文件亦請提供。

伍、建置流程：

- 一、專長分類：領域專長分 8 大類別，各大類別項下分有次類別，提供多樣化選項進行勾選。
- 二、函文調查：專長調查表（如附表）函文各本府內部單位暨所屬機關，鼓勵填寫附表依限寄送承辦人電子信箱(i493115010@yahoo.com.tw)。
- 三、彙整建置：依調查結果彙整，統計各類專長分佈，建置本府員工多元專長資料庫。

陸、本計畫奉 核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